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  
傳真：02-23975565  
承辦人：郭芷廷  
電話：02-23979298#508  
E-Mail：agnes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4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院授人培字第1040030191號  
速別：最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(104D004568\_1\_0909433181837.doc、104D004568\_2\_0909433181837.doc)

主旨：修正「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公務人員休假改進  
措施」第五點附表「國民旅遊卡特約商店業別及細項分類  
表」，並自104年7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旨揭修正附表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(含行政院秘書長)、臺灣省政府、福建省政府、臺灣省諮  
議會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直轄市議會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縣市議會  
副本：銓敘部、行政院法規會、國家發展委員會人力發展處、交通部觀光局、經濟部商  
業司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法規會、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、全國政府機  
關電子公布欄(均含附件)

2015-04-09  
10:27:23  
電子公文  
章

裝

訂

線

臺北市府 1040409



\*AAA10411617500\*